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lin Province Chuncheng Heating Company Limited*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3)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公告

2024年業績公告財務摘要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1,805.70百萬元，與2023年同期相比增長6.57%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除稅前利潤為人民幣138.32百萬元，與2023年同期相比減少17.90%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權益持有人應佔淨利潤為人民幣99.90百萬元，與2023年同期相比減少17.41%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21元，與2023年同期相比減少人民幣0.05元
- 根據股東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之批准，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65元(含稅)。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業績，連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比較數字。該業績乃按照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的披露要求而編製。

財務資料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均為人民幣元)

合併資產負債表

資產	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貨幣資金		1,455,774,167.52	1,117,641,609.91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 金融資產		—	—
交易性金融資產		—	—
衍生金融資產		—	—
應收票據		—	—
應收賬款	6	292,454,028.46	145,484,702.63
應收款項融資		—	—
預付款項		696,052,863.29	560,281,310.77
其他應收款		143,150,344.45	19,880,079.38
存貨		8,788,546.82	6,713,395.63
合同資產	7	46,964,015.19	65,115,247.85
持有待售資產		—	—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資產		—	—
其他流動資產		33,620,803.95	26,982,649.84
流動資產合計		<u>2,676,804,769.68</u>	<u>1,942,098,996.01</u>

資產	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非流動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		—	—
持有至到期投資		—	—
債權投資		—	—
其他債權投資		—	—
長期應收款		—	—
長期股權投資		—	—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		—	—
其他非流動金融資產		—	—
投資性房地產		—	—
固定資產		850,266,318.15	897,056,268.51
在建工程		53,612,884.26	15,297,566.99
生產性生物資產		—	—
油氣資產		—	—
使用權資產		10,060,235.07	9,151,063.82
無形資產		17,259,945.80	14,605,254.11
開發支出		—	—
商譽		74,847,680.43	74,847,680.43
長期待攤費用		—	52,873.11
遞延所得稅資產		62,984,246.27	53,483,180.47
其他非流動資產		—	—
非流動資產合計		<u>1,069,031,309.98</u>	<u>1,064,493,887.44</u>
資產總計		<u>3,745,836,079.66</u>	<u>3,006,592,883.45</u>

負債和股東權益

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616,185,080.42	—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		—	—
交易性金融負債		—	—
衍生金融負債		—	—
應付票據		88,600,000.00	183,130,000.00
應付賬款	8	288,333,372.32	197,585,314.62
預收款項		—	—
合同負債	9	1,436,470,122.36	1,381,513,668.23
應付職工薪酬		107,132,207.59	99,420,557.57
應交稅費		19,188,754.70	21,219,468.29
其他應付款		17,117,505.96	16,090,642.48
持有待售負債		—	—
一年內到期的非流動負債		5,912,595.53	2,733,983.62
其他流動負債		34,420.48	13,028.63

流動負債合計

2,578,974,059.36 1,901,706,663.44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	—
應付債券		—	—
其中：優先股		—	—
永續債		—	—
租賃負債		6,700,386.05	6,398,770.88
長期應付款		2,584,506.04	2,584,506.04
長期應付職工薪酬		34,548,188.24	31,338,188.24
預計負債		—	—
遞延收益		52,153,256.12	39,773,519.76
遞延所得稅負債		26,485,876.24	33,502,589.18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29,995.52	1,442,167.11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3,702,208.21 115,039,741.21

負債合計

2,702,676,267.57 2,016,746,404.65

負債和股東權益

附註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股東權益：

股本	466,700,000.00	466,700,000.00
其他權益工具	—	—
其中：優先股	—	—
永續債	—	—
資本公積	—	—
減：庫存股	—	—
其他綜合收益	(7,364,142.82)	(2,786,642.82)
專項儲備	25,630,609.10	25,636,436.53
盈餘公積	45,131,170.29	38,565,035.73
未分配利潤	<u>513,062,175.52</u>	<u>461,731,649.36</u>

歸屬於母公司股東權益合計	<u>1,043,159,812.09</u>	<u>989,846,478.80</u>
--------------	-------------------------	-----------------------

少數股東權益	<u>—</u>	<u>—</u>
--------	----------	----------

股東權益合計	<u>1,043,159,812.09</u>	<u>989,846,478.80</u>
--------	-------------------------	-----------------------

負債和股東權益總計	<u>3,745,836,079.66</u>	<u>3,006,592,883.45</u>
-----------	-------------------------	-------------------------

合併利潤表

項目	附註	2024年度	2023年度
一、營業總收入	10	1,805,700,163.91	1,694,416,835.88
減：營業成本	10	1,548,545,151.47	1,428,526,474.25
税金及附加		4,746,912.72	4,547,238.86
銷售費用		812,474.93	1,825,236.87
管理費用		108,944,773.23	100,537,572.65
研發費用		1,486,773.25	2,317,798.09
財務費用		(3,919,416.47)	(4,466,812.57)
其中：利息費用		9,255,842.25	12,114,895.93
利息收入		13,735,707.44	17,274,669.76
加：其他收益		5,987,107.70	12,231,569.75
投資收益		—	—
其中：對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收益		—	—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終止確 認收益		—	—
淨敞口套期收益		—	—
公允價值變動收益		—	—
信用減值損失		(20,918,284.53)	(3,571,744.49)
資產減值損失		7,897,909.73	(32,058.81)
資產處置收益		86,422.03	—
二、營業利潤		138,136,649.71	169,757,094.18
加：營業外收入		1,713,662.96	1,014,761.87
減：營業外支出		1,529,646.74	2,300,071.57
三、利潤總額		138,320,665.93	168,471,784.48
減：所得稅費用	11	38,421,005.21	47,516,257.15

項目	附註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四、淨利潤		<u>99,899,660.72</u>	<u>120,955,527.33</u>
其中：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被合併方在合併前實現的淨利潤			
（一）按經營持續性分類			
持續經營淨利潤		99,899,660.72	120,955,527.33
終止經營淨利潤		—	—
（二）按所有權歸屬分類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		99,899,660.72	120,955,527.33
少數股東損益		—	—
五、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u>(4,577,500.00)</u>	<u>(1,000,000.00)</u>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u>(4,577,500.00)</u>	<u>(1,000,000.00)</u>
（一）不能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u>(4,577,500.00)</u>	<u>(1,000,000.00)</u>
1. 重新計量設定受益計劃淨變動額		(4,577,500.00)	(1,000,000.00)
2. 權益法下不能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
3. 其他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	—
4. 企業自身信用風險公允價值變動		—	—
5. 其他		—	—

項目	附註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二) 將重分類進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
1. 權益法下可轉損益的其他綜合收益		—	—
2. 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其他綜合收益的稅後淨額		—	—
六、綜合收益總額		95,322,160.72	119,955,527.33
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綜合收益總額		95,322,160.72	119,955,527.33
歸屬於少數股東的綜合收益總額		—	—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12	0.21	0.26
(二) 稀釋每股收益	12	0.21	0.26

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前稱(吉林省長熱新能源有限公司)或(吉林省春城熱力有限責任公司)，於2017年10月23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成立，現為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吉林省長春市南關區南湖大路998號南湖大路小區B區(鴻城西域)28號樓。

本公司H股於2019年10月24日在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於年內，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從事以下主要業務：

- (1) 供熱，包括供熱及送熱、入網建設費及熱力傳輸；
- (2) 建設、維護、設計及其他。

本公司的控股股東為長春市熱力(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曾用名長春市春城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成立的公司，由長春市人民政府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長春國資委)全資擁有)。

2. 財務報表的編製基礎

本公司根據實際發生的交易和事項，按照中國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和具體企業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準則解釋及其他相關規定(以下合稱企業會計準則)進行確認和計量，此外，本財務報表還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發佈的證券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亦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

3. 持續經營

本公司對報告期末起12個月的持續經營能力進行了評價，未發現對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懷疑的事項或情況。因此，本財務報表係在持續經營假設的基礎上編製。

4. 前期會計差錯

無。

5.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從服務活動的角度來看，業務主要包括以下兩個可呈報分部：

(1) 供熱，包括供熱及送熱、入網建設費及熱力傳輸；

(2) 建設、維護及設計服務及其他。

管理層單獨監察本集團經營分部的業績，以為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作出決定。由於各經營分部均分銷不同的產品／服務，應用不同的生產／分銷程序，而且在營運毛利方面各具特點，故這些分部分開管理。

分部表現根據呈報分部利潤／虧損而評估，基於本集團的稅前利潤／虧損進行計量。分部間銷售及轉讓乃參考對第三方銷售的售價，按與現行市價相若的合同價格進行。

單位：人民幣元

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熱	建設、維護及 設計服務及其他	總計
分部收入	1,621,633,563.59	288,068,570.10	1,909,702,133.69
銷售予外部客戶	1,615,314,894.83	190,385,269.08	1,805,700,163.91
分部間銷售	<u>6,318,668.76</u>	<u>97,683,301.02</u>	<u>104,001,969.78</u>
對賬：			
撤銷分部間銷售			<u>(104,001,969.78)</u>
			<u><u>1,805,700,163.91</u></u>

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供熱	建設、維護及 設計服務及其他	總計
分部收入	1,576,503,226.62	212,285,644.28	1,788,788,870.90
銷售予外部客戶	1,570,725,340.02	123,691,495.86	1,694,416,835.88
分部間銷售	<u>5,777,886.60</u>	<u>88,594,148.42</u>	<u>94,372,035.02</u>
對賬：			
撤銷分部間銷售			<u>(94,372,035.02)</u>
			<u><u>1,694,416,835.88</u></u>

6. 應收賬款

單位：人民幣元

賬齡	2024年	2023年
1年以內	240,784,530.94	108,515,193.83
1-2年	50,660,189.88	25,904,931.63
2-3年	16,463,637.23	26,135,489.12
3-4年	18,091,660.10	10,775,292.73
4-5年	8,163,363.23	9,625,560.60
5年以上	<u>17,834,792.54</u>	<u>14,581,959.35</u>
小計	<u>351,998,173.92</u>	<u>195,538,427.26</u>
減：壞賬準備	<u>59,544,145.46</u>	<u>50,053,724.63</u>
合計	<u>292,454,028.46</u>	<u>145,484,702.63</u>

7. 合同資產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賬面餘額	2024年		賬面價值	賬面餘額	2023年	
		減值準備				減值準備	賬面價值
已完工未結算款	72,582,153.28	34,642,465.38	37,939,687.90	113,514,374.22	52,143,556.18	61,370,818.04	
質保金	<u>12,203,778.86</u>	<u>3,179,451.57</u>	<u>9,024,327.29</u>	<u>9,533,356.68</u>	<u>5,788,926.87</u>	<u>3,744,429.81</u>	
合計	<u>84,785,932.14</u>	<u>37,821,916.95</u>	<u>46,964,015.19</u>	<u>123,047,730.90</u>	<u>57,932,483.05</u>	<u>65,115,247.85</u>	

8. 應付賬款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24年	2023年
1年以內	228,146,149.72	129,093,997.38
1-2年	14,745,559.16	59,366,974.70
2-3年	39,714,923.61	2,388,626.14
3年以上	<u>5,726,739.83</u>	<u>6,735,716.40</u>
合計	<u>288,333,372.32</u>	<u>197,585,314.62</u>

9. 合同負債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24年	2023年
預收的熱費	907,054,050.83	864,090,605.87
管網建設費	526,102,482.25	512,513,296.45
托管費	2,617,869.47	2,298,695.48
預收工程款	<u>695,719.81</u>	<u>2,611,070.43</u>
合計	<u>1,436,470,122.36</u>	<u>1,381,513,668.23</u>

10. 營業收入和營業成本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24年		2023年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營業務	1,800,308,638.17	1,546,086,707.25	1,686,741,522.54	1,426,259,218.50
其他業務	<u>5,391,525.74</u>	<u>2,458,444.22</u>	<u>7,675,313.34</u>	<u>2,267,255.75</u>
合計	<u><u>1,805,700,163.91</u></u>	<u><u>1,548,545,151.47</u></u>	<u><u>1,694,416,835.88</u></u>	<u><u>1,428,526,474.25</u></u>

11. 所得稅費用

單位：人民幣元

1. 所得稅費用表

項目	2024年	2023年
當期所得稅費用	54,136,575.96	55,218,960.37
遞延所得稅費用	<u>(15,715,570.75)</u>	<u>(7,702,703.22)</u>
合計	<u><u>38,421,005.21</u></u>	<u><u>47,516,257.15</u></u>

2. 會計利潤與所得稅費用調整過程

項目	2024年	2023年
利潤總額	138,320,665.93	168,471,784.48
按法定／適用稅率計算的所得稅費用	34,052,554.31	42,117,946.12
子公司適用不同稅率的影響	439,395.10	399,263.71
調整以前期間所得稅的影響	(650,514.27)	(16,069.39)
非應稅收入的影響	—	—
不可抵扣的成本、費用和損失影響	109,200.04	826,781.19
使用前期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虧損的影響	(8,764.62)	(1,004,896.70)
本期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或可抵扣虧損的影響	4,479,134.65	5,193,232.22
其他	<u>—</u>	<u>—</u>
所得稅費用	<u><u>38,421,005.21</u></u>	<u><u>47,516,257.15</u></u>

12. 淨資產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單位：人民幣元

報告期利潤	加權平均 淨資產 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釋每股收益
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9.77	0.21	0.21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公司普通股股東的淨利潤	<u>8.97</u>	<u>0.20</u>	<u>0.20</u>

13. 股息

單位：人民幣元

項目	2024年	2023年
於報告期結束後建議的末期股息		
每股人民幣0.065元(2023年：人民幣0.09元)	<u>30,335,500.00</u>	<u>42,003,000.00</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行業概覽

供熱行業在保障居民生活、促進經濟發展中發揮著重要作用。隨著我國城市化進程的加快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供熱市場規模不斷擴大。集中供熱憑藉節約燃料、減少污染、節省用地及提高供熱質量等優勢得到了廣泛推廣。近年來，中國供熱行業在技術方面取得了顯著的進步。一方面，新型供熱技術如地暖、空氣源熱泵等得到廣泛應用，提高了供熱效率；另一方面，智能化技術的應用也使得供熱系統更加節能環保。此外，建築節能改造和新能源供熱的研發也為供熱行業帶來了新的發展機遇。

在供熱市場結構中，區域供熱企業佔據了重要位置。北方地區尤其是東北、華北和西北地區，由於氣候原因，對集中供熱的依賴度較高，這些區域的供熱企業佔據了較大的市場份額。此外，隨著城市化進程的加快，新興城市和地區的供熱市場也在迅速擴張。國家統計局統計數據顯示，截至2023年年底，全國總供熱服務面積由2018年的87.81億平方米增長至2023年的115.49億平方米，複合年增長率為4.67%，集中供熱管道長度從2018年的37.11萬公里增長至2023年的52.37萬公里，複合年增長率為5.91%。

為促進供熱行業的發展，國家出台了一系列政策，如《供熱行業發展規劃》和《供熱價格管理辦法》，明確了供熱行業的發展方向、行業標準和價格管理原則，為供熱行業創造了良好環境。在環保方面，國家高度重視節能減排，對供熱行業提出了更高要求，推動其綠色轉型。為此，國務院、國家發改委相繼印發了《2024-2025年節能降碳行動方案》《關於加強煤炭清潔高效利用的意見》等文件，人大常委會通過了《中華人民共和國能源法》，強調綠色能源低碳發展，加大對清潔能源的支持力度，重點支持北方地區冬

季清潔取暖，實現節能降碳的多重效益。此外，國家積極推動供熱市場的改革，鼓勵社會資本參與供熱行業的建設與運營，通過稅收優惠、財政補貼等手段，鼓勵供熱企業進行技術創新和設備升級，提升行業整體水平。這些政策為供熱行業的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

智慧供熱作為供熱行業與現代信息技術深度融合的產物，運用物聯網、大數據、雲計算、人工智能等先進技術，實現了供熱系統的智能化管理和優化，提高了能源利用效率，降低了能耗和排放。未來，隨著人工智能、大數據、雲計算、工業互聯網在供熱領域的深化應用，智能化、自動化技術將進一步普及。數智化技術將助力供熱系統自動調節與優化，大幅提高供熱效率和用戶舒適度。

二、業務回顧

2024年，在挑戰與機遇並存的市場環境中，本集團秉承「踐行國企責任、真誠服務社會」的宗旨，不斷優化供熱服務，提升運營效率，實現了穩健發展與社會責任的雙重跨越，增強了核心競爭力和可持續發展能力，圓滿完成全年主要目標任務。於報告期，本集團實現營業總收入人民幣1,805.70百萬元，實現利潤總額人民幣138.32百萬元，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總資產為人民幣3,745.84百萬元，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1,043.16百萬元。

(一) 供熱業務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供熱面積為6,976.2萬平方米，比2023年的6,711.7萬平方米增加了264.5萬平方米，增幅為3.94%；本集團的供熱客戶數為572,058戶，較2023年的551,558戶增長了20,500戶，增幅為3.72%。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供熱業務收入為人民幣1,615.31百萬元，較2023年的人民幣1,570.73百萬元增長了人民幣44.59百萬元，增幅為2.84%。

1. 客戶

供熱業務的客戶一般是指處於本集團供熱服務區域內的居民與非居民用戶，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居民及非居民用戶數量及收入貢獻的詳細信息。

	於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客戶數目	佔供熱收入的百分比	客戶數目	佔供熱收入的百分比
居民用戶 ⁽¹⁾	505,589	88.38 %	493,271	89.43 %
非居民用戶 ⁽²⁾	<u>66,469</u>	<u>11.62 %</u>	<u>58,287</u>	<u>10.57 %</u>
總計	<u>572,058</u>	<u>100 %</u>	<u>551,558</u>	<u>100 %</u>

附註：

(1) 居民用戶數目以每戶為單位。

(2) 非居民用戶是指居民用戶以外的終端用戶，如工業終端用戶、商業終端用戶及其他終端用戶。

2. 熱源採購

近年來，國家逐步開展北方清潔取暖試點城市項目，本集團延續熱電聯產為主的清潔供熱模式，不斷加強供熱保障能力，為轄區內熱用戶提供冬季供暖服務。於報告期內，為滿足本集團新增供熱面積負荷的需求，除主要從四家熱電廠購買熱電聯產熱源外，本集團亦採用購買控股股東長熱集團的調峰鍋爐熱源方式進行供暖。另外，亞泰熱力、西興能源部分採用燃煤鍋爐供熱，春城生物質通過生物質燃料生產熱源方式進行供熱。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共向地方熱電廠採購熱源20.66百萬吉焦，向控股股東長熱集團採購熱源1.38百萬吉焦，合計採購熱源為22.04百萬吉焦，其中19.9百萬吉焦熱量用於本集團供熱生產使用。

3. 熱能轉售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從熱電廠及控股股東長熱集團獲得的購熱配額約2.14百萬吉焦轉售給四家供熱服務供應商，我們向四家供熱服務供應商收取的熱力輸送費總額為人民幣12.02百萬元。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採購熱量的使用數據明細：

	於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估計購熱配額(吉焦) ⁽¹⁾	22,900,000	23,380,000
已轉讓購熱配額(吉焦) ⁽²⁾	2,135,587	2,263,513
實際消耗量(吉焦) ⁽³⁾	19,900,340	20,694,183
總購熱量(吉焦) ⁽⁴⁾	22,035,927	22,957,696
利用率 ⁽⁵⁾	86.90 %	88.51 %

附註：

- (1) 購熱配額是根據歷史購熱量於每個採暖期間前估計的購熱配額。
- (2) 於報告期內，我們將已購熱能的一部分轉讓予四家其他供熱服務提供商，並收取有關熱力傳輸費。
- (3) 我們購熱的實際消耗量是指按計量設備紀錄以及我們與四家地方熱電廠及控股股東長熱集團審核及約定的月度實際供熱總量及消耗量數據。
- (4) 總購熱量是轉讓的購熱配額與實際消耗量之和。超過估計購熱配額的購熱須受熱電廠與我們之間補充協議的規限。
- (5) 購熱的利用率是按實際消耗量除以估計購熱配額計算。

(二) 建設、維護、設計及其他服務

本集團的建設、維護、設計及其他業務涵蓋供熱產業鏈的周邊服務業務，主要為供熱企業或終端用戶提供供熱設施施工建設、工程維護、項目設計等服務。該等業務主要集中在中國東北地區。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建設、維護、設計及其他業務產生的收入為人民幣190.39百萬元，比2023年收入的人民幣123.69百萬元，增加人民幣66.70百萬元，增幅為53.92%。

工程建設業務在本年度共承接227項工程項目，已完成222項。包括雙碳產業引導區(三區)園區鹿鳴谷項目熱力配套工程隔壓站、長春淨月高新技術產業開發區2023年鹿鳴谷基礎設施配套工程B1地塊熱力站及配套二次網工程等。本年度，本集團強化項目現場施工組織和安全管理，在提高施工效率的同時，層層壓實安全責任，確保工程高質量穩定推進。

工程維護業務在本年度共承接並完成工程項目37項，包括長春市伊通河流域棚戶區改造及土地綜合整治項目延年路以南地塊供熱排遷工程、長春市五大污水處理系統-彩織街污水提升工程之熱力管線排遷工程等。為確保工程項目順利推進，本集團加強施工安全生產管理，嚴格遵循施工規劃，落實安全生產措施，確保工程質量達標。

設計服務業務在本年度共承接94項工程項目，已完成71項。包括延吉市西部區域熱網建設項目工程、恒大御水莊園小區供熱改造工程等重點工程項目。本年度，熱力工程設計業務穩健發展，技術創新成果顯著。新增產學研合作科研項目3項，獲授權發明專利2項、實用新型專利1項。

(三) 安全管理

2024年，本集團堅決貫徹落實各級政府關於安全生產決策部署，牢固樹立安全發展理念，強化「三管三必須」責任有效落實，嚴守安全生產規章制度，加強安全管理力度，夯實安全生產舉措，通過持續開展安全生產雙重預防機制和安全生產標準化建設，完善安全考核細則、安全方案應急預案，組織安全教育培訓及應急演練，加強安全生產督查管控及隱患排查與治理等工作，為企業安全穩定生產運營提供了有力保障，確保年度安全管理目標順利完成。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未發生重大安全事故。

(四) 技術與研發

為提高熱能使用效率，本集團開發了「換熱器能效評價系統」，目前已經正式投入運行。該系統以智能分析代替人工經驗，科學指導生產運行，提高企業經濟效益，同時在數字化、安全生產等方面發揮重要作用，顯著提高了系統運行的科學性、安全性與精準控制。

本集團根據設備管理實際需要，開發了「設備台賬管理系統」，已在測試使用中。目前，PC端、移動端的部分功能正在使用中逐步優化，預計2025年上半年全面優化完成並正式投入使用。該系統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設備資產的數字化管理水平。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共取得國家知識產權局頒發的實用新型專利5項。

(五) 榮譽與獎項

2024年8月，本集團獲得由中國城鎮供熱協會頒發的「2024年度中國供熱行業能效領跑者」及「第七屆中國供熱學術年會優秀組織獎」獎項。

三、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

(一) 收入

2024年，本集團的收入為人民幣1,805,70百萬元，2023年為人民幣1,694.42百萬元，增幅為6.57%。主要為(i)供熱面積增加導致供熱及送熱業務收入增加人民幣44.59百萬元；及(ii)本年承接較多工程項目導致本集團的工程建設業務收入增加人民幣66.70百萬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供熱，其中：			
供熱及送熱	1,519,138	1,482,234	2.49 %
入網建設費	84,157	69,781	20.60 %
熱力輸送	<u>12,020</u>	<u>18,710</u>	<u>(35.76) %</u>
小計	<u>1,615,315</u>	<u>1,570,725</u>	<u>2.84 %</u>
建設、維護及設計服務及其他，其中：			
工程建設	50,981	49,699	2.58 %
工程維護	40,257	23,642	70.28 %
設計服務	8,177	7,869	3.91 %
其他	<u>90,970</u>	<u>42,481</u>	<u>114.14 %</u>
小計	<u>190,385</u>	<u>123,692</u>	<u>53.92 %</u>
合計	<u>1,805,700</u>	<u>1,694,417</u>	<u>6.57 %</u>

(二) 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2024年度的其他收入和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21.44百萬元，而2023年同期則為人民幣30.52百萬元，減幅為29.76%，主要是由於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減少導致。

(三) 營業成本

本集團2024年度的營業成本為人民幣1,548.55百萬元，2023年度的為人民幣1,428.53百萬元，增幅為8.40%。

下表載列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營業成本：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變化率
按業務分部劃分的營業成本			
供熱	1,383,688	1,333,808	3.74%
建設、維護、設計及其他	<u>164,857</u>	<u>94,718</u>	<u>74.05%</u>
合計	<u><u>1,548,545</u></u>	<u><u>1,428,526</u></u>	<u><u>8.40%</u></u>

供熱成本

供熱業務的營業成本主要包括從地方熱電廠及控股股東購熱有關的購熱成本、燃煤鍋爐產熱購買煤炭的成本、維修勞工成本(主要包括我們參與供熱及送熱的僱員的工資、薪金及福利)及水電費成本。供熱業務分部劃分的營業成本明細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 人民幣千元	年變化率
供熱營業成本			
購熱成本	757,278	750,564	0.89 %
煤炭	51,772	43,594	18.76 %
維護及維修	131,150	121,971	7.53 %
勞工	154,119	146,363	5.30 %
折舊及攤銷	130,686	127,948	2.14 %
水電費	76,444	72,673	5.19 %
進項稅額輸出	54,263	53,903	0.67 %
其他	27,976	16,793	66.59 %
合計	<u>1,383,688</u>	<u>1,333,808</u>	<u>3.74 %</u>

2024年，本集團購熱成本為人民幣757.28百萬元，而2023年則為人民幣750.56百萬元，增幅為0.89%，主要是由於2024年度供熱面積增加，購熱成本略有上升。

2024年，本集團煤炭成本為人民幣51.77百萬元，而2023年則為人民幣43.59百萬元，增幅為18.76%。主要是由於本年度亞泰熱力富豪事業部採用燃煤鍋爐方式調峰供熱，增加煤炭消耗。

2024年，本集團維護及維修成本為人民幣131.15百萬元，而2023年則為人民幣121.97百萬元，增幅為7.53%，主要是由於本期外部維修項目增加導致。

2024年，本集團勞工成本為人民幣154.12百萬元，而2023年則為人民幣146.36百萬元，增幅為5.30%。主要是由於整體薪酬水平上升。

2024年，本集團折舊及攤銷為人民幣130.69百萬元，而2023年則為人民幣127.95百萬元，增幅為2.14%。主要是由固定資產投入加大。

2024年，本集團水電費為人民幣76.44百萬元，而2023年則為人民幣72.67百萬元，水電費2024年度與2023年度相比略有上升。

2024年，本集團進項稅額輸出成本為人民幣54.26百萬元，而2023年則為人民幣53.90百萬元，增幅為0.67%，2024年度與2023年度相比基本持平。

2024年，本集團其他成本為人民幣27.98百萬元，而2023年則為人民幣16.79百萬元，增幅為66.59%，主要是由於供熱材料消耗、辦公費增加導致。

建設、維護、設計及其他成本

建設、維護、設計及其他業務的營業成本主要包括材料成本、勞工、機械及其他成本。2024年，建設、維護、設計及其他的營業成本為人民幣164.86百萬元，而2023年的則為人民幣94.72百萬元，增幅為74.05%，成本增加主要由於承接工程項目增加進而成本支出增加。

(四) 毛利及毛利率

2024年，本集團的毛利為人民幣257.16百萬元，而2023年則為人民幣265.89百萬元，降幅為3.29%。

2024年，本集團的毛利率為14.24%，而2023年的毛利率為15.69%，降幅1.45%。主要由於維護及維修成本增加、供熱材料消耗增加、結算供熱數智融合項目。

本集團毛利及毛利率列示如下：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營業收入	1,805,700	1,694,417
營業成本	1,548,545	1,428,526
毛利	257,155	265,891
毛利率	14.24 %	15.69 %

(五) 管理費用

2024年，本集團的管理費用為人民幣108.94百萬元，而2023年則為人民幣100.54百萬元，增幅8.36%，主要是由於本期確認A股上市事務所服務費。

(六) 財務費用

2024年，本集團的財務費用為人民幣-3.92百萬元，而2023年則為人民幣-4.47百萬元，增加人民幣0.5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期利息收入減少導致。

(七)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2024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38.42百萬元，2023年度則為人民幣47.52百萬元，減幅為19.14%，主要是由於本期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增加，導致計提的遞延所得稅費用增加。

(八) 年內利潤

本集團2024年度的年內利潤為人民幣99.90百萬元，2023年度則為人民幣120.96百萬元，降幅為17.41%，主要是由於本期可抵扣暫時性差異增加。

(九)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

本公司2024年度的擁有人應佔利潤為人民幣99.90百萬元，2023年度則為人民幣120.96百萬元，降幅17.41%。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與年內利潤降幅原因一致。

(十) 流動性及資本來源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449.17百萬元，與2023年12月31日餘額人民幣1,111.04百萬元相比增幅為30.43%，主要是由於(i)2024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流量增加人民幣36.02百萬元；及(ii)2024年度融資活動現金綜合淨流量增加人民幣564.50百萬元。本公司的業務資金來源主要為(i)於2024年12月31日，未動用銀行融通額度為人民幣395.85百萬元；及(ii)經營活動積累的自有資金，於2024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449.17百萬元。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借款人民幣615.55百萬元。

(十一) 資本開支

本集團2024年度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124.45百萬元，2023年度則為人民幣29.16百萬元，增幅326.78%。資本開支主要是採購固定資產增加導致。

(十二) 資本結構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所有者權益為人民幣1,043.16百萬元，較2023年12月31日增加人民幣53.31百萬元，主要是年度利潤導致。

資本負債比率為各財務期間結束時計息負債總額(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及租賃負債)(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佔權益總額的百分比。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超過本集團的計息負債總額。

四、風險因素和風險管理

(一) 戰略風險

政府對供熱行業的政策調整可能影響企業的經營策略和成本結構。同時，環保、安全等法律法規的收緊可能增加企業的合規成本。

2021年，國務院辦公廳規定了取消北方採暖地區城鎮集中供熱企業向用戶收取的接口費、集中管網建設費、並網配套費等類似名目費用。因此，本集團未來管網建設費收入存在逐步下降的風險。

本集團將通過及時了解和掌握相關政策法規的變化，以便及時調整經營策略；通過提高管理水平、控制運營成本、優化用戶服務，提升自身競爭力。

(二) 財務風險

供熱企業的運營成本很大程度上取決於能源價格。能源價格的波動可能直接影響企業的成本控制和盈利能力。在能源價格上漲時，企業需要尋找成本控制的方法，而在能源價格下跌時，則需要考慮如何穩定利潤。

本集團將持續採取多元化能源供應方式，降低單一能源價格波動的影響。

(三) 市場風險

供熱市場需求波動可能導致銷售量下降等風險。同時，競爭對手的策略調整可能影響企業的市場份額和盈利能力。

本集團在增值稅、企業所得稅等方面享受稅收優惠政策。如果未來上述稅收優惠政策發生變化導致不再繼續享有相關稅收優惠的，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財務情況產生不利影響。

本集團將密切關注市場動態、包括能源價格、競爭對手情況、客戶需求變化等，及時調整經營策略；並嚴格遵守相關稅收政策，完善財務制度，制定科學的財務管理計劃。

(四) 運營風險

隨著科技的不斷發展，供熱行業的新技術、新工藝不斷涌現。如果供熱企業不能及時跟進和更新技術，可能會面臨技術落後、設備老化、能耗過高等問題。若再存在供熱設備維護不當或老化，還可能導致爆炸、泄露等嚴重後果。從而影響企業的競爭力和盈利能力。

本集團將持續進行設備的維護與檢修，確保設備在最佳狀態下運行；同時提升智能化管理能力，加大智慧熱網系統的使用效率，提高能源利用率。

五、其他重大事項

(一) 重大投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未涉及重大投資。

(二) 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4年3月19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亞泰熱力與本公司控股股東長熱集團訂立一份資產轉讓協議(「**資產轉讓協議**」)，據此，根據資產轉讓協議的條款及條件，亞泰熱力同意購買，而長熱集團同意出售長熱集團用於熱力生產的若干建築物、燃煤鍋爐、土地使用權及配套設備(「**資產**」)，代價為人民幣38,950,960.00元。資產轉讓協議各訂約方同意，自2024年3月20日起，資產附帶的所有權益、權利及義務將由長熱集團轉讓予亞泰熱力。有關前述收購的進一步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19日的公告。

本公司與本公司控股股東長熱集團訂立一份資產轉讓協議(「**第二份資產轉讓協議**」)，據此，根據第二份資產轉讓協議的條款及條件，本公司有條件同意購買，而長熱集團有條件同意出售長熱集團用於供熱用途的若干建築物、燃煤鍋爐及配套設備，代價為人民幣82,886,461.00元。前述資產轉讓於2025年1月15日完成。有關前述收購的進一步資訊，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1月1日及2025年1月15日的公告。

除上文披露者外，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

(三) 資本承擔及或有負債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無任何重大資本承擔及或有負債。

(四) 資產抵押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無任何重大資產抵押。

(五)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有1,595名員工，全部駐於中國。2024年，本集團延續原有的員工薪酬制度，依照《勞動工資管理辦法》規定，採用基礎工資、崗位工

資、月績效工資、年績效工資的薪酬結構，體現崗位價值與績效考核相結合，保持對員工勞動貢獻、勞動態度的激勵作用。

報告期內，本集團圍繞人才隊伍建設和員工成長需要，持續完善培訓體系和培訓機制建設，構建員工發展通道，有序開展崗位輪換、競爭上崗等人員流動策略，促進集團發展和人力資本增值。

本集團所有員工關係管理嚴格依照國家各類法律法規的要求，嚴格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的規定執行員工勞動關係的管理。嚴肅執行國家及地方主管部門的要求，規範社會保險的辦理，保障員工五險一金的合法權益，員工隊伍整體勞動關係和諧穩定。

六、前景及展望

未來，本集團將深入貫徹國家節能減排政策，緊跟智能化、綠色化、可持續創新的發展趨勢，推動智慧企業建設，增強企業競爭力和品牌影響力，以高質量發展成果，更好地服務城市建設、保障民生。

(一) 經營目標發展方面

本集團將聚焦供熱主業，推進轉型升級，優化區域佈局，強化市場服務。通過優化能源結構、完善管理體系、推動技術創新與加速市場化進程等措施，實現可持續發展。同時，推進建設、維護及設計等業務發展，加強項目管控，實現精細化管理，充分發揮供熱產業鏈條優勢，打造國企服務品牌，為供熱業務發展提供有力支撐。

(二) 技術創新發展方面

本集團將加速數字化改革，利用大數據、人工智能等技術優化管理，深化信息系統建設，實現業務流程和數據共享，推進智慧供熱，精準預測熱負荷需求，從而實現

按需供熱、動態調節，大幅度提高能源使用效率。加快綠色化升級，有效利用鍋爐煙氣餘熱回收技術，減少環境污染，提高鍋爐熱效率，為企業降低生產成本，提高經濟效益。

(三) 安全生產經營方面

本集團將進一步提升安全管理水平，推進安全生產標準化，強化應急管理體系，做好應急準備，加強安全教育培訓，提高全員安全意識和防護能力。同時，強化責任追究，加強責任鏈條，確保企業穩定運營。

(四) 公司治理方面

本集團將持續優化公司治理結構、健全治理機制、提升治理有效性。充分發揮董事會職責，不斷完善公司綜合治理水平及規範化運作能力。同時，將企業信息化建設和管理制度保持高度協同，為董事會決策和規範運作提供科學依據，為企業發展提供堅強支撐，確保企業健康、穩定、可持續發展。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作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始終致力於保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21日公告所披露，孫會勇先生(「孫先生」)因工作調整，已提出辭任董事長及非執行董事，自2024年3月21日起生效。孫先生同時不再擔任董事會的審計委員會(「審計委員會」)成員及戰略委員會(「戰略委員會」)主席，自2024年3月21日起生效。

在孫先生辭任後，審計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的組成未能滿足以下規定：(a)上市規則第3.21條及審計委員會職權範圍第3條所規定，審計委員會應至少由三名成員組成；及(b)戰略委員會職權範圍第3條所規定，戰略委員會應由三名董事組成。此外，在孫先生辭任後，董事長一職將懸空，此舉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於2024年5月31日，本公司召開臨時股東大會且宋馳先生(「宋先生」)獲選舉為非執行董事。在宋先生獲委任為非執

行董事後，董事會於同日召開會議，選舉宋先生為董事長。自2024年5月31日起，宋先生出任戰略委員會主席及張彥女士出任審計委員會成員。因此，本公司自2024年5月31日起滿足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最低要求以及審計委員會及戰略委員會各自的職權範圍，並重新符合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

遵守證券交易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監管所有董事及監事(「監事」)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及規則。經向本公司董事及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全體董事及監事均已確認，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彼等已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訂之標準。本公司亦就有關僱員(定義見上市規則)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事宜設定指引，指引條款不比標準守則寬松。

董事就財務報表所承擔的責任

董事確認就編製本公司財務報表承擔有關責任，確保本公司財務報表的編製合乎有關法規及適用之會計準則，並確保本公司的財務報表適時予以刊登。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或可贖回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入、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或可贖回證券(包括庫存股買賣)。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概無持有任何庫存股。

可轉換證券、期權、權證或類似權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發行或授予任何可轉換證券、期權、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及無根據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任何時間發行或授予的可轉換證券、期權、權證或其他類似權利，行使轉換權或認購權。

發行債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發行債券。

全年業績的審閱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設立審計委員會及制定其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潘博文先生、付亞辰先生及張彥女士。潘博文先生為審計委員會主席。審計委員會與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止的年度業績，並同意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處理方法。

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的工作範圍

本集團核數師立信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所已將載列於初步公告的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中的數字與本年度本集團的經審核合併財務報表的數額核對一致。

末期股息

董事會議決在將於2025年5月16日舉行的2024年度股東大會上向本公司股東提出建議，以供彼等審議及批准派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人民幣0.065元(含稅)(2023：每股人民幣0.09元)(「**2024年末期股息**」)予於2025年6月4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東，合計約人民幣30.34百萬元(2023：約人民幣42.00百萬元)。2024年末期股息將以人民幣計值及宣派。內資股股息將以人民幣支付，而H股股息將以港元支付。須待於年度股東大會上通過有關決議案後，2024年末期股息預期將於2025年7月20日派付。

根據2008年實施的《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的規定，本公司將向於2025年6月4日名列於H股股東名冊上的境外H股非居民企業股東(包括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其他企業代理人或受托人，或其他組織及團體)派發2024年末期股息時，有義務代扣代繳10%的企業所得稅。

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國稅函[2011]348號規定及相關法律法規，如H股個人股東為香港或澳門居民以及其他與中國簽訂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按10%的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低於1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請根據國家稅務總局公告(2019年第35號)自行判斷符合享受協定待遇條件且需要享受協定待遇的，應當如實填寫《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信息報告表》，主動提交給本公司。本公司收到《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信息報告表》後，確認非居民納稅人填報信息完整的，依國內稅收法律規定和協定規定扣繳，並如實將《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信息報告表》作為扣繳申報的附表報送主管稅務機關。未主動提交《非居民納稅人享受協定待遇信息報告表》給本公司或填報信息不完整的，本公司依國內稅收法律規定扣繳。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高於10%但低於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本公司將

按相關稅收協議實際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如H股個人股東為與中國簽訂20%股息稅率的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與中國並沒有簽訂任何稅收協議的國家的居民以及在任何其他情況下，本公司將按20%稅率代扣代繳個人所得稅。

本公司將根據2025年6月4日本公司H股股東名冊上所記錄的登記地址(「**登記地址**」)，確定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如H股個人股東的居民身份與登記地址不符或希望申請退還多扣繳的稅款，H股個人股東須於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或該日之前通知本公司並提供相關證明文件，證明文件經相關稅務機關審核後，本公司會遵守稅務機關的指引執行與代扣代繳相關的規定和安排。如H股個人股東在上述期限前未能向公司提供相關證明文件，可按稅收協議通知的有關規定自行或委託代理人辦理有關手續。

對於H股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及因H股股東的納稅身份或稅務待遇未能及時確定或不準確確定而引致任何申索或對於代扣代繳機制或安排的任何爭議，本公司概不負責，亦不承擔任何責任。

股東須向彼等的稅務顧問諮詢有關擁有及處置本公司H股所涉及的中國、香港及其他稅務影響的意見。

根據公司章程，公司向H股個人股東支付現金股利和其他款項所需的港元，按國家有關外匯管理的規定辦理。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不知悉任何股東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安排。

年度股東大會

年度股東大會將於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舉行。召開年度股東大會的通知將根據《上市規則》要求的方式適時發佈並寄送給股東。

暫停辦理過戶登記

為釐定股東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資格以及股東有權獲派建議2024年末期股息之資格，本公司將分別於2025年5月13日(星期二)至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及於2025年5月29日(星期四)至2025年6月4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H股過戶登記手續。

釐定股東出席年度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的記錄日期將為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為了符合出席應屆年度股東大會及於會上投票的資格，本公司之H股持有人須於2025年5月12日(星期一)下午4時30分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本公司之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釐定股東獲派擬派之2024年末期股息的權利的記錄日期將為2025年6月4日(星期三)。為了符合獲派擬派之2024年末期股息(須待股東於應屆年度股東大會上批准，始可作實)的資格，本公司之H股持有人須於2025年5月28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之前，將股份過戶文件送達上述地址之本公司香港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以作登記，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刊登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公告登載於香港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http://www.cc-tp.com.cn>)。載有適用的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之本公司2024年度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如已要求)予股東及登載於上述網站。

釋義

「年度股東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2025年5月16日(星期五)舉行的2024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

「企業會計準則」	指	財政部頒佈的《企業會計準則—基本準則》和具體企業會計準則、企業會計準則應用指南、企業會計準則解釋及其他相關規定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經不時修訂、修改或以其他方式補充)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長熱集團」	指	長春市熱力(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曾用名長春市春城投資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控股股東
「春城生物質」	指	吉林省春城生物質能源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本公司」、「公司」或「我們」	指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53)，於2017年10月23日在中國註冊成立，現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或「集團」	指	本公司及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已發行普通股，於香港聯交所主板上市
「供熱服務面積」	指	供熱所覆蓋的建築面積，包括我們全部或部分收取供熱費用的供熱服務面積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且僅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和台灣地區
「報告期」	指	從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止期間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西興能源」	指	吉林省西興能源有限公司，曾用名長春一汽四環動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亞泰熱力」	指	長春亞泰熱力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宋馳

中國，吉林，2025年3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非執行董事為宋馳先生(董事長)及楊忠實先生；執行董事為徐純剛先生及李業績先生；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付亞辰先生、潘博文先生及張彥女士。

* 僅供識別